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控股香港子公司“嘉德永丰开发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2016年，股东张威累计借款给“嘉德永丰开发科技有限公司”美金壹拾万元，港币柒拾捌万元（折合人民币壹佰贰拾捌万壹仟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张威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2017年，“嘉德永丰开发科技有限公司”累计向张威归还借款美金壹拾叁万元（折合人民币捌拾壹万柒仟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威持有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 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嘉德永丰开发科技有限公司”是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母公司持有香港子公司 65% 的股权；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张威按照公司章程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审批。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威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玉泉路麒麟花园B区6栋A406	-	-

(二)关联关系

张威持有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2%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嘉德永丰开发科技有限公司”是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母公司持有香港子公司65%的股权；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公司控股香港子公司“嘉德永丰开发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2016年，股东张威累计借款给“嘉德永丰开发科技有限公司”美金壹拾万元，港币柒拾捌万元（折合人民币壹佰贰拾捌万壹仟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张威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2017年，“嘉德永丰开发科技有限公司”累计向张威归还借款美金壹拾叁

万元（折合人民币捌拾壹万柒仟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张威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的正常需要，有效地解决公司流动资金短缺的问题，是合理必要的关联交易。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7日